

# 关于重庆市綦江区人大常委会对 重庆市綦江区 2020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 综合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 报 告

——2022 年 7 月 27 日在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王红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对《重庆市綦江区 2020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 11 月，区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了 2020 年度区级国有资产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经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在肯定我区国有资产管理取得一定成效及阶段性进展的同时，也指出了国有资产规范管理意识不够强，闲置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力度不够大，国有企业运营能力不强、资产结构不优、管理绩效不高，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还需完善、管理能力还需加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基础工作相对薄弱、保护利用水平不高等问题，同时提出了五个方面的审议意见。针对指出的问题和审议意见，区政府高度重视，组织区级有关部门认真研究，着力从制

度体系建设的完善、管理水平提高的成效、土地资源管理的优化等方面进行自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和不足，认真分析原因，研究并落实具体整改措施。

## 二、研究处理情况

（一）关于“切实提高国资管理重要性认识，增强国资规范管理意识”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措施

1. 提升管理认识，管理责任再落实。区政府召开全区国有资产清理暨财经秩序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对全区资产清理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

2. 加强制度建设，完善管理细则。修订《綦江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细化国有资产自用、出租、捐赠以及在建工程转固等各环节管理事项，强化国有资产管理过程中的违规行为责任追究。

3. 明确主体责任，强化内控管理。层层压实管理责任，建立问责制度，健全资产管理内控制度，切实加强和完善单位资产管理工作。推动资产管理配置优化工作进行，设置资产管理专员，建立规范对账机制。

4. 加强业务培训，提高管理能力。通过宣传、线上及线下培训、知识竞赛等多元化交流辅导方式，加强各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业务培训与指导，引导部门和街镇适应新形式、新要求下国有资产工作。

（二）关于“持续夯实国有资产管理基础，推进闲置资产盘

## 活处置” 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措施

1. 全面开展清查，提升管理质量。区财政局、区国资委分别牵头再一次全面开展资产清理工作。一是摸清各行政事业单位占有、使用 and 管理的国有资产家底，针对性解决清查工作中发现的国资管理问题，促进账、卡、实相符。对以前年度资产清查中发现的资产清理不实、未按要求进行账务处理、会计核算不规范导致账实不符等问题进行了整改，已累计整改完善资产账面原值 8,122.57 万元。二是摸清国企资产管理与使用情况，完善房屋、土地等经营性资产台账。目前，区属国有企业持有和管理房屋类资产 7,331 处，建筑面积 828,690.79 平方米，资产净值 374,212.51 万元；土地资产 247 处，面积 3,592,200.29 平方米（约 5,388 亩），资产净值 512,738.38 万元。

2. 盘活国有资产，增强资产使用效率。一是清理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情况，对闲置资产进行分类处置。2021 年全区转让闲置资产约 6.7 万平方米，收益 5,463 万元；对外出租房屋 8.54 万平方米，月租金收入 19.78 万元，国有资产闲置率进一步下降。二是进一步对各行政事业单位的经营性资产进行核实，推动经营性资产的变现增值。三是以市场化、企业化的方式管理国有企业资产，加强国有资产运行维护，推进国企闲置资产处置，国企房屋资产闲置面积较 2020 年底 112,454.77 平方米减少 11,740.45 平方米。

（三）关于“纵深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改革，实现国有资产提

## 值增效” 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措施

1. 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推进国有资本优化布局，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和应急能力建设领域聚焦、向全区重点基础设施领域聚焦、向前瞻性战略新兴产业领域聚焦。通过公开招标，聘请专业机构编制《重庆市綦江区国资国企“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提升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全面完成渝南公司、城投公司、南州旅投公司、交通实业公司共4家区属重点国有企业（以下简称4家区属重点国有企业）重组整合，同步完善公司职责和经营范围。

2. 有效发挥国有经济在优化结构、畅通循环、稳定增长中的作用。发挥国有企业产业引导作用，支持区属国有企业通过项目合作、产业共建等市场化方式带动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发展，引导国有企业支持民营企业复工复产共渡难关，优选成长潜力好但规模较小的区属国有企业提质增效。区属国有企业已积极通过项目合作、股权合作、产业共建等方式，参与我区产业链构建，有效带动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共同发展。疫情防控期间，国有企业减免3个月租金316万元，支持民营企业抗疫和复工复产。筛选保安公司、南州劳务公司等4家成长潜力好、市场化程度高但规模较小服务类国有企业升规。

3. 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一是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横向战略重组，支持区属国有企业与市属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之间按照市场化原则有序重组。二是印发了《关于

推进区属国有企业内部优化整合的通知》，推进 4 家区属重点国企内部优化整合，将资源向优势企业和主业企业集中，引导企业聚焦主业。完成 4 家区属重点国有企业重组整合，做强了企业核心主业，提高了市场竞争力。三是推动国有企业上市。针对我区重点拟上市国有企业，开展一对一调研；将发展前景较好的国有企业纳入我区拟上市储备库培育，并针对公司发展阶段，分别制定 OTC 改制挂牌、新三板挂牌等方案。2021 年，成功推动卓成建筑公司（南州旅投子公司）与中介机构开展合作，完成了股份改制，并成功挂牌重庆 OTC。

#### （四）关于“全面规范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提升国有资产监管水平”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措施

1. 细化配置限额，明确审批流程。一是进一步规范我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通过修订《綦江区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设备配置标准》，实现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严格落实中央关于“各级政府必须过紧日子”的要求，细化通用办公设备的配置限额，控制超标准购置办公设备。二是出台《綦江区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明确资产处置的审批流程及审批权限，防止资产流失并提高资产处置效益，为国有资产精细化管理奠定基础。几个制度的出台健全了我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体系，搭建起了国有资产管理闭环式全程监管链条。

2. 创新工作思路，提升管理水平。推进废旧物资规范回收及国有资产处置残值增加，针对当前资产报废处置存在的问题，创

新建立废旧国有资产集中处置机制,在提高资产处置效率的同时,实现了国有资产处置收益最大化,资产残值收入较往年有大幅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实施后,为进一步提高资产处置收益,对符合报废条件的车辆采用公开拍卖的处置方式,以往车辆报废处置车均收益 500—1000 元,2021 年 12 辆符合报废条件的公务用车通过公开拍卖处置收益为 43.99 万元,车均 3.67 万元,车辆处置收益大幅度增长。

3. 强化日常监管,规范资产处置。一是充分发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作用,将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规范单位增量资产预算和存量资产管理,实现资产信息、采购信息、部门预算与财务核算等数据共享,加大资产动态监管力度。二是健全资产管理制度体系,严格规范资产审批,明确资产处置审批流程及审批权限,实现国有资产精细化管理。三是加强资产配置规范化管理,通过建立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对办公设备和家具,从配置数量、价格、使用年限、性能上逐一进行规范,提升资产使用效率。

4. 加强专项检查,提高责任意识。一是推动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检查的开展。2021 年选取 20 个重点单位进行专项检查,针对检查发现存在的账务处理不及时、房屋资产权属不清、在建工程长期未转固等 7 个方面的资产管理问题。提出整改要求,明确整改时限,推动行政事业单位规范资产管理。二是推进重点资产的专项检查,2021 年底对全区除教育系统、卫生系统外的行政事业

单位土地房屋及构筑物进行了重点专项检查，清理出未入账房屋 257 处，建筑面积约 9.8 万平方米，涉及资产价值约 6,376 万元。已责成相关部门及时转固入账，促进了资产的全面准确和高效利用。

#### （五）关于“扎实抓牢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发挥资源资产使用效益”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措施

1. 做好土地供应前期准备。督促各园城管委会、街镇政府尽早谋划，提前对拟供应土地开展规划调整、用地报批、征地拆迁、林地手续办理、配套设施完善等基础工作，确保土地在供应前达到“净地”、“熟地”条件，从而有效避免因为政府原因，造成供应土地闲置。

2. 按期组织核实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履行情况。针对因企业原因未按期开工建设的情况，在规划审批、登记、工程验收等业务环节开展联合管控，力促企业重信守约；针对政府原因未按期开工建设的情况，由规资局发出督办函，督促交地责任人尽快消除政府原因，切实履行交地责任。

3. 强化节约集约用地，推进建设用地“增存挂钩”。加强对全区街镇园城集约节约用地政策的宣讲，清理核实各供地平台批而未供存量数据，对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存量较大的，报请区政府同意暂停其新增建设用地审批，待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存量数据下降到合理区间后，再恢复其新增建设用地审批办理。

4. 完善工作机制，认真履行土地供后管理职责。压实规划自

然资源所动态巡查和土地管理职能部门闲置调查责任，督促各街镇园城正确履行交地责任人职责。开展历年已供应土地开发建设情况系统梳理，对全区未按期开发建设宗地，逐宗核实具体原因，按照“开工、收回、置换”分类形成处置方案，报区政府集体研究通过后执行，确保实现土地供应的全过程管理，切实提升全区土地开发利用效率。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 （一）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提升管理水平

一是督促部门加快国有资产管理内控制度的建立，明确国资管理人员，在资产体量较大的单位设立资产管理职能内设科室。压实单位对国有资产管理主体责任。二是督促部门加快整改各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促进资产完善，管理提效，保值增值。三是有序推动闲置资产盘活，对闲置资产进行清理、甄别，通过报废报损、拍卖转让、公开出租、共享共用等方式加快闲置资产处置和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四是针对当前行政事业单位房屋普遍没有产权的情况，成立专班，解决历史遗留的土地房屋产权关系不明晰问题。加快房屋产权办理，分类分批开展房屋确权登记工作，确保国有资产家底清楚，产权清晰。五是强化国有资产监管，通过资产定期清查和专项检查等方式，督促部门动态管理好国有资产，不断增强国资管理主体责任意识，防止资产管理缺位造成的资产闲置和流失。六是加强资产运作，提升资产效益。对投资收益低、位置偏远、难以管理的资产采取公开转让的方式，提升资

产流动性。推动企业提前预估拆迁安置情况，减少因拆迁安置储备房屋而导致房屋闲置的情况，提升资产利用率。多渠道、多形式处置经营性资产，促进经营性资产效益最大化。

## （二）推动国有资本布局优化配置

一是推进国有资本“三个聚焦”。引导企业聚焦主责主业，主动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打造主城都市区重要支点以及綦万三化发展战略等重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发挥国有资本引导作用。二是完成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加强统筹协调力度，督促相关部门、街镇加大分类处置力度，适时优化调整分类处置方案，对推进中的问题，及时研究解决，力争2022年底集中统一监管。三是推进国有企业“瘦身健体”。整合、裁撤一批经营范围重叠、职能定位模糊的二级企业，压缩企业管理层级，原则上控制在二级以内。

## （三）加大国企改革攻坚力度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区县国企国资改革指导意见等系列文件精神，积极稳妥推进区属投融资公司市场化改革。一是高标准谋划国企高质量发展战略。按照《重庆市綦江区深化国企改革行动方案（2021—2022年）》，稳步推动区属国有重点企业“一企一策”改革。推动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探索授权经营机制，给予公司一定的投资决策自主权，推动形成一级公司资本运作、二级公司具体从事生产经营的运营模式。二是开展对标世界一流管理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企业专项行动，推动企业

加强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建设，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力争 2022 年底完成对标任务。三是规范国企投融资、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国企投资管理规定，完善国企工程类经营性投资项目的审批程序，不断规范国企经营性投资行为。及早出台国有企业融资管理办法，建立企业投融资年度计划机制，规范融资事项审批程序。加强国企负债风险管控，及时预警提示和风险化解。引导企业通过债务置换等手段，优化债务结构，同时加大融资项目储备，保证资金链安全。

#### （四）加快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机制

强化国资监管法治建设，争取在依法全面履职、完善法规体系、健全决策机制、强化权力监督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一是强化国企常态化监督检查。按照国资国企监督检查“三年全覆盖计划”（区国资委权责清单 29 项监督检查职能三年全覆盖，每年监督检查全区国有企业全覆盖），编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重点从对外捐赠、公务用车、员工薪酬管理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并充分运用监督结果，同步做好提示、通报、责任追究等监督检查工作。二是加快建设国资大数据监管平台。按照全市国资大数据监管平台建设统一部署，先期启动区国资委与市国资委的国资专网、数据采集交换平台、产权管理、“三重一大”决策运行系统建设，全面建设区一级国资监管平台。三是探索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在职业经理人的发现机制上，将组织发现与市场发现相结合；在退出机制上，将组织调动与市场化配置相结合。畅通现有经营管理

者与职业经理人身份转换通道，试点职业经理人契约化管理。

#### （五）完善工作机制，认真履行土地供后监管职责

压实规划自然资源所动态巡查和土地管理职能部门闲置调查责任，督促各街镇园城正确履行交地责任人职责。开展历年已供应土地开发建设情况系统梳理，对全区未按期开发建设宗地，逐宗核实具体原因，按照“开工、收回、置换”分类形成处置方案，集体研究通过后执行，确保实现土地供应的全过程管理，切实提升全区土地开发利用效率。